联合国 A/65/587－S/2010/598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4 Nov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届会议 第六十五年
议程项目 125

起诉应对199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10年11月23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我谨向你转递所附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丹尼斯·拜伦法官2010年11月12日给我的信(见附件)。

拜伦庭长在来信中请求授权约瑟夫·马桑切法官完成Hategekimana案的审理，尽管他的任期将于2010年12月31日结束。原来预计该案在2010年底之前结案，但由于推迟作出判决，现在预测该案的工作将延续到2011年。

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应审议这一请求并就此作出决定。因此，谨提请大会会员国和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拜伦庭长的信为荷。

潘基文(签名)

10-65214 (C)　　301110　　021210



附件

2010年11月12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给秘书长的信

我写此信的目的是要安全理事会再作出一项例外授权决定，允许法庭的一名法官在任期届满后继续完成其最后一项工作。

我在2010年9月20日曾写信，要求为常任法官约瑟夫·阿索卡·德席尔瓦和审案法官塔格里德·希克迈特作出这样的例外授权，因为他们的任期定于2010年12月31日结束。

审案法官约瑟夫·马桑切的情况与此相同。马桑切法官的最后一项任务是审理Hategekimana案，现在作判决日期略有推迟。虽然仍然有可能在2010年年底之前作出判决，但是也不能排除会延迟到2011年初。

为了避免仓促请求，我请安全理事会在其决议中包括马桑切法官的名字，为他以及德席尔瓦法官和希克迈特法官作出例外授权，让他们完成剩余的工作。

我在上一封信中已经提到，安全理事会在第1241(1999)号、第1482(2003)号和最近的第1901(2009)号决议中已处理过类似问题。

请将此事项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为荷。

庭长

丹尼斯·拜伦(签名)